

证券代码：300009

证券简称：安科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19-001

安徽安科生物工程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董事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安科生物工程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《安科生物：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4），公司董事吴锐先生、王荣海先生、范清林先生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50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065%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上述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已经届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在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应予以公告，现将相关情况告知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公司董事吴锐先生、王荣海先生、范清林先生在减持期间内均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前		减持后		计划内实际减持数量（股）
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
吴锐	5,445,426	0.55	5,445,426	0.55	0

王荣海	9,420,489	0.94	9,420,489	0.94	0
范清林	4,735,930	0.47	4,735,930	0.47	0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。

3、吴锐先生、王荣海先生、范清林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吴锐先生、王荣海先生、范清林先生签署并提交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》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2019年1月3日《董监高持股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安科生物工程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9年1月4日